

证券代码: 603197

证券简称: 保隆科技

公告编号: 2020-011

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（通讯表决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于2020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这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了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，执行新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4 月 29 日